**院 内 采 购 文 件**

项目名称：护士鞋采购

项目编号：Z20250714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2025年9月**

**院内招标公告**

我院拟对护士鞋进行院内招标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护士鞋采购

**二、项目编号：**Z20250714

**三、采购组织类型：非政府采购**

**四、采购方式：精彩纵横线上询比采购**

**五、采购货物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及预算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双） | 单价（元） | 合计（元） | 需求基本概述 |
| 1 | 护士鞋 | 962 | 100 | 96200 | 详见采购文件 |

注：响应报价有效报价范围：供应商响应报价≦采购预算控制价，否则无效。

**六、供应商资格：**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第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第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第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第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第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第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②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 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提供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能力，具备法人资格的生产厂家或供应商。

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④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失信行为 “ 黑名单 ”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七、报名需提交资料**：

1、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清晰反映企业经营范围，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3、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八、报名时间及获取采购文件：**

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有意向的供应商请在上述时间内登录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网站(网址: https://www.jczh.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报名通过后即可获得。

**九、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771-2080018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河堤路85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2025年9月日

1. **供应商须知**

**一、 响应须知**

1. **项目名称：护士鞋采购**

**项目编号：Z20250714**

**2、供应商资格：**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第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第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第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第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第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第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②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提供本次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能力，具备法人资格的生产厂家或供应商。

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④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t "_blank))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失信行为 “ 黑名单 ”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t "_blank)

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指包括设备采购、运输、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接口费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4、**为防止供应商恶意低价进行不正当竞争，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评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请投标人根据自身报价情况开标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评分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6、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

**7、解释：**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特别注意：现场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竞标的人员需要熟悉业务知识，能够解答专家现场提出的问题，请参加竞标人员携带本人身份证件。**

**二 、采购文件的编制格式**

**8、响应文件编写的注意事项**

11.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该采购将被拒绝。

11.2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文件中响应项目的价格、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等内容作出响应。

**9、响应文件的构成**

9.1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商务部分

（1）响应函；

（2）响应报价表；

（3）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证明响应货物合格的证明文件。

二、技术部分

（1）技术规格响应表，

（2）商务响应表；

**10、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的所有来往的函电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

10.2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响应函格式**

11.1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采购文件中的响应函格式和报价表，详细标明所提供的货物及部件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配置、产地、生产厂家、数量及产品所执行的标准及价格。

**12、响应报价**

12.1供应商可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某个分标或全部分标的货物和服务内容分别按分标作完整唯一报价。

12.2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同时又被院内招标时所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2.3响应报价指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材料、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13、响应货币**

13.1响应应以人民币报价。

**14、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⑴投标人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⑵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结果或界面截图：（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⑶近半年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⑷近半年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局开具的相关证明）；（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6）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7）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5、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文件**

15.1 供应商还应提交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证明货物和手续合格性的文件及资料。它们可以是：

⑴ 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证书、注册证（如有注册登记表的请提供）、产品质量检验证（由生产厂家提供均为复印件）；

⑵ 必须提供保证供货的有效证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

**16、响应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6.1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响应。

16.2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名和盖公章，否则其响应无效。

**三 、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串通投标的认定**

磋商小组须根据以下规定评审供应商是否有串通投标的行为，并按规定判定响应是否有效。

（1）出现下述情况的，相关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

②授权给供应商后参加同一合同项（分标、分包）投标的生产厂商。

③视为或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相关供应商。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②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③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④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⑤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⑥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⑦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8、响应有效性的认定**

（1）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②响应文件签署（签名）、盖章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估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②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③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最后报价文件或提交选择性最后报价的，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备选响应文件的除外。

④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⑤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评标**

19.1本采购项目院内招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院内招标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及院内招标应答文件。

**19.2经评审，如发现虚假应标或围标情形的，将被列入“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医院所有的采购活动。**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或指标、要求，必须满足（无偏离）或优于（正偏离），否则其投标作否决谈判处理。非实质性条款或指标负偏离达3项以上（含3项）的投标无效（按分标独立统计）。
2. 对于“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带“▲”的条款，供应商应提供所投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或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或相应证书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等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3.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采购文件，不得仅将采购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力竟标响应，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不适用本条款）；竞标响应条款与相关证明材料不一致的，经评审小组确认后将视为虚假应标，供应商录入广西壮族白治区江滨医院失信行为“黑名单”**。
4.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
| --- |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
| 护士鞋 | 962双 | **▲**1、鞋面：白色光面头层小牛软皮，采用的牛皮厚度平均为1.4mm~1.7mm，牢固耐折性能好，皮料无臭味、无重金属，符合皮鞋产业国家质量标准规定。1.1皮料耐折性能（预割口5mm,连续屈挠4万次）通过国家标准试验后：裂口长度≤20.0mm新裂纹：长度≤5.0mm处数≤3处1.2皮料重金属含量不得检出：（1）铬（2）甲醛（3）重金属总量铅供货时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成品鞋检测报告扫描件及成品鞋重金属检测报告扫描件。2、内里：为浅色真皮内里，防臭、防霉、穿着舒适透气，袜子不染色。 3、（1）鞋垫：纤薄但弹性足，乳胶包超纤贴皮垫面，防臭抗菌，吸湿性及排湿性、透气性强，抗压回弹效果佳，包裹脚后跟部，脚掌部位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脚弓有支撑及按摩凸点，能减轻足部疲劳。▲（2）配置2双鞋垫，支持移除更换。▲4、鞋底：一次成型EVA复合橡胶片，有缓震、减轻足部负担效果，静音，穿着轻松舒适，耐折耐磨、防滑性能符合国家标准。4.1鞋底防滑性能通过国家标准试验后静态摩擦系数：干法值需在0.5-0.9之间 湿法值需在0.3-0.8之间 5、整体：轻盈跟脚，楦型无塌陷现象,整双鞋重量在260g-300g之间。6、鞋码：女式34码～42码，每个码数中间包含半码；男式38码～46码。7、鞋子款式支持个性化定制。 |
| ▲**二、商务条款** |
| 合同签订时间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
| 竞标要求 | 1、竞标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相关检测报告，检测报告中检测项目应包含但不限于：鞋底防滑耐磨，成品鞋异味，成品鞋甲醛含量，成品鞋禁用偶氮染料含量、胶水检测、皮料检测报告等需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2、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证书这三份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
| 质保期 | 产品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不少于12个月（自交付使用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中标人需遵循相关行业标准，对于质保期内出现的严重脱胶、裂浆、裂面、裂帮、裂底、断（脱）跟、泛硝、表皮脱落、塌芯、开线、开裂、脱胶、钉头突出，或新鞋不成双及鞋号大小不同等问题的产品需进行无条件更换，免费调换服务必须在采购人提出调换要求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 售后服务及要求 | 1、投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合同货品均为正规的制造商生产的全新、合格以上、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包装和保修标准，承诺实行“三包”。投标人提供假冒伪劣、过期产品的，一经发现，除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被处以罚款。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2、中标人应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处理订单及售后服务事宜，对采购人反馈的问题要在4小时响应，随时向采购人反馈处理进度。3、采购人在到货后一周内验收完毕，如发现产品不合格，或个别鞋码及数量问题，中标人应及时给予调换。需调换的，采购人原样退回。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如提供假冒伪劣产品，采购人有权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中标人对采购人进行相应赔偿，并承担相关责任；如情况严重的，除相应赔偿并承担相关责任之外，采购人有权无条件解除采购合同。5、中标人应做好项目送货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统一着装，并佩戴盖有中标人公章的胸卡。配送期间不得做出损害采购人单位形象和利益的行为。 |
| 付款方式 | 1、货物经采购人全部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收货数量及中标单价结算。货款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因实际需要需追加货物数量时，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2、相关的货物、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搬运等的费用）、保险、装卸、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各项税费、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以及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3、本项目无预付款，所有货物验收合格且双方签订验收合格报告后，且采购人收到全额发票后4个月内支付95%结算款；服务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按承诺提供了相应的服务且经采购人确认后经核验无质量问题支付剩余5%结算款（无息）。付款前成交供应商未开具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进行支付。4、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的付款期限顺延成交供应商应当确保发票真实无误且合法有效，如发现存在虚假发票或违规发票的，成交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其他要求 | 1、竞标报价必须包括货物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2、货物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货物到货后，供货商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货物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供货商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供货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3、为确保产品完全符合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生产前提供样品给采购人进行确认，以满足采购人的检验和测试需求，未经采购方确认合格的产品，不得进入批量生产阶段，否则造成损失及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提供样品时需注明产品名称、生产日期、供应商名称等相关信息，以便识别和追溯。成交供应商应在签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样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若样品未通过初步检验，成交供应商需在收到通知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样品。采购人在收到样品或返修样品3个工作日内确认样品是否合格。样品确认合格后，采购人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可据此安排批量生产。4、（1）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2）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3）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4）验收产生的费用成交供应商负责。5、交付使用期：自样品确认合格起一个月内交货并验收完毕。6、交货安装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指定地点。7、必须提供产品供货证明文件，产品彩页参数（必须提供，且必须如实响应技术参数，如发现有虚假应标或成交后交付验收时不符合参数要求的，作竞标无效处理，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失信供应商管理制度（试行）》将被列入医院失信行为“黑名单”，取消中标资格，三年内禁止参加医院所有自行采购活动，并立即终止当前及以后与医院的购销业务）。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是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PDF或HTM文件），以供评标时核对。当响应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8、成交人在供货时必须提供所竞标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原件备查。9、产品须为供应商原厂、原装、全新的货物，具有完善的服务，货物的制造和检验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质量标准、技术要求和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10、本项目不得转包，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为自行生产，不得委托、转向异地加工、贴标或分厂生产制作。 |
| 验收标准、规范 | 1、交货前，每双按技术标准要求的鞋子应有防潮防尘防损，标识产品关键信息（如货物名称、鞋码、颜色、货物制造商名称等），包括出厂合格证书在内的独立包装；并根据采购人要求统一集装，统一集装的包装应清晰标识货物关键信息（如货物名称、鞋码、颜色、货物制造商名称等）。2、中标人所供货物需经采购人使用科室相关人员进行验收，货物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参数及各项要求。3、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且与投标时提供样品不符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货物。货物验收不合格或发现以次充好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退货，中标人必须在10日内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否则，视为中标人逾期交货，将按合同条款进行处罚。4、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市级或以上质监部门进行相关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要求时，发生的费用由投诉方承担；鉴定结果不符合质量技术要求时，发生的所有鉴定费用由被投诉方承担。 |

## 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

**竞标文件**(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如有）：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谈判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

1. 报价表；

2. 供货清单；

3.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 按院内招标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 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院内招标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院内招标，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电子函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帐号/行号： **响应函**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_\_\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规格型号：；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年月生产完工或向　 　（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订购］。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完全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号（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① | 品牌及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及国别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 | 质保期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N |  |  |  |  |  |  |  |
| 总报价（含其他优惠条件）：人民币（￥） |

注：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公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供货清单**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如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及规格型号 | 数量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  |  |  |

说明：1.提供所投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号：（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院内招标要求 |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内容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说明：应对照院内招标“第三章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院内招标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商务响应表格式：**

分标号:（如有）

按商务要求填写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谈判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竞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竞标人应对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列出自己的承诺或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院内招标第三章“项目需求”自行编写。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竞标人：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我\_\_\_\_\_（姓名）系\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XX 项目(项目编号)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竞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所在部门职务：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第四章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以院内招标为依据，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院内招标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前提下，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报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各成员对报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谈判小组抽签决定），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XXXXXX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合同编号：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地点 广西南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地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 价（元） | 金 额（元） |
| 1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元整 （小写）：¥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税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包装、运输以及接口费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标（或院内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也未对产品设置任何权利负担，甲方有权不受限制地使用。若因违反本款约定引起的第三方权利纠纷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包括甲方使用该产品所需的授权费以及解决争议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果不能取得使用许可需要另行购买产品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以及乙方安排完成合同项目的工作人员，应当确保具备与本合同约定所要求相符合的资质与条件，具备相应的工作经验，乙方须完全符合并遵守本合同所涉及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确保可以依法开展合同约定的事项。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安装培训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维修时长大于24小时的，提供应急方案调用应急设备给甲方免费使用。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涉及短期内无法发现的问题与瑕疵，甲方在检验期限内难以完成全面检验的，以上期限仅视为甲方对标的物的外观瑕疵提出异议的期限，具体期限根据甲方实际使用情况酌情延长。

**第五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货物保修期： 。

2、保修期满后乙方负责终身维护，提供优惠价格的零配件，只收配件成本费，不收维修费。

3、 乙方接到甲方的维修通知后立即响应，并在24小时内派出工程师赶到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维修。质保期内每年3次定期回访。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拒不响应或解决故障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经过甲方或第三人维修、更换后的产品，乙方继续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乙方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完成相应维修后，须提供维护维修报告。维护维修更换零配件的应提供使用原厂、全新零配件并经甲方确认。本条时间、日期的约定不受法定节假日影响。

**第六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付款方式：

1、货物经采购人全部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收货数量及中标单价结算。货款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因实际需要需追加货物数量时，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2、相关的货物、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搬运等的费用）、保险、装卸、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各项税费、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以及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本项目无预付款，所有货物验收合格且双方签订验收合格报告后，且采购人收到全额发票后4个月内支付95%结算款；服务期满后，成交供应商按承诺提供了相应的服务且经采购人确认后经核验无质量问题支付剩余5%结算款（无息）。付款前成交供应商未开具发票的，采购人有权不进行支付。

4、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的付款期限顺延成交供应商应当确保发票真实无误且合法有效，如发现存在虚假发票或违规发票的，成交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第七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由乙方自行负责。

2、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故不接收合同标的物，或乙方不能提供合同标的物的，违约方需按违约货款额的20%向对方赔偿。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理。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须另按本条第1点规定向对方赔偿损失。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拒付质保金。

5、任何一方存在任何违约行为的，除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直接的财产损失，以及因违约造成的可能产生的预期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应对相关处罚、纠纷、诉讼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此承担的处罚、赔偿责任、发生的当事人以及代理人差旅费、诉讼费、公告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评估费、鉴定费及其他损失等）。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一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反商业贿赂 乙方不得向甲方以及经办人、工作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否则构成重大违约。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文件构成**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成交）通知书；

3.投标（响应）文件；

4.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对乙方义务履行有较高要求标准的文件为准。

|  |  |
| --- | --- |
| 甲方（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 乙方（章）：  |
|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河堤路85号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0771-2080088 | 电话：  |
|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宁分行青秀山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451060505018010027923 | 账号：  |
| 邮政编码：530021 | 邮政编码：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